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HANGCHA**

会议资料

中国·杭州  
二〇二六年一月

## 目录

会议议程	2
会议须知	4
议案一： 关于预计 2026 年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6

## 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14:00

网络投票：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现场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大园路2799号杭叉集团横畈科技园新大楼3楼9号会议室

### 三、会议主持人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礼敏先生

### 四、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 五、会议流程

#### （一）会议开始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宣布参加现场会议的人员情况

3、宣读《会议须知》

#### （二）宣读议案

1、宣读股东会会议各项议案

#### （三）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1、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3、会议主持人介绍现场会议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的表决权股份总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5、股东投票表决

- 6、计票人、监票人与见证律师统计现场表决票及表决结果
- 7、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 8、会议主持人根据网络投票结果和现场投票结果，宣布股东会表决结果，到会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在股东会会议记录上签字

**(四) 会议决议**

- 1、宣读股东会表决决议
- 2、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五) 会议主持人宣布闭会**

##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叉集团”）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参加本次股东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四、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出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必须遵守会场秩序，需要发言时接受公司统一安排。会议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以书面方式先向会议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以书面方式向会议会务组申请，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六、股东在会议上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2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的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

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1、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案审议的，为公司于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该等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也可以于会议现场参加投票。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签名。

3、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在全部议案宣读后的审议表决阶段，与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就议案内容向会议主席申请提出自己的质询或意见。

4、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5、全部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6、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股东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议案一：****关于预计 2026 年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 2026 年度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存在相关日常的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能使交易双方资源共享，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根据 2025 年度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情况，公司对 2026 年一季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一、2026 年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交易性质及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26 年一季度预计交易金额	2025 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2025 年 1-11 月份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720,000,000.00	661,650,530.71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500,000,000.00	442,139,811.90
	杭州鹏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350,000,000.00	200,070,489.61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65,000,000.00	248,914,613.60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85,000,000.00	140,307,106.42
	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	30,000,000.00	60,000,000.00	56,233,091.24
	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	18,000,000.00	60,000,000.00	47,356,841.54
	小 计	703,000,000.00	2,140,000,000.00	1,796,672,485.03

备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数据未经审计）包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及所属子公司的交易金额。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注册类型	住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
1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2007-06-15	24,113.34 万元人民币	白洪法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浙江新昌大道西路 888 号	一般项目: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农业机械制造; 黑色金属铸造; 有色金属铸造;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气体压缩机械制造;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储能技术服务; 润滑油销售;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特种设备出租;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特种设备制造; 检验检测服务;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同时本公司董事仇建平先生、仇菲女士担任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其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足够的履约能力。
2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1978-05-10	5,400 万元人民币	马彬荣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高庆路 88 号	一般项目: 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 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 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 液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 通用设备修理; 专用设备修理; 金属材料销售; 机械设备租赁;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赵礼敏先生担任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的董事,因此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足够的履约能力。

3	杭州鹏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07-30	10,000 万人民币	许奇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 308 号	非道路车辆的动力电池系统研发、生产、销售；电池系统梯次利用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新能源电池及配件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实业投资；电动汽车充电服务；充电桩销售、安装；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动车配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董事兼高管金华曙先生担任杭州鹏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其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足够的履约能力。
4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2-06-12	87,448.5598 万人民币	沈金荣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 1 号大街 1 号	生产销售轮胎、车胎及橡胶制品；汽车零配件、汽车附属用油、汽车装饰用品的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同时本公司董事赵礼敏先生、仇建平先生、仇菲女士均担任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其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足够的履约能力。
5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09-03-04	5,100 万人民币	姚欣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北六路 99 号	科技技术研究、开发和智能产品销售；机器人、物联网技术软件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技术开发、设计、集中维护；货物或技术进出口；车辆智能系统及配套产品的技术研究及销售；生产：车辆配件、智能产品；房屋租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高管徐征宇先生担任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其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足够的履约能力。
6	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	2014-01-22	4,047.13 万元人民币	周鑫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望城区郭亮路 248 号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高速精密齿轮传动装置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金属结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兼高管金华曙先生担任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的董事，因此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足够的履约能力。

						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	2013-05-27	92,297.6552 万日元	龜井国伟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大园路 2799 号	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五金产品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兼高管金华曙先生、章淑通先生担任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的董事，因此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足够的履约能力。

注：关联方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049）、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1032）均为上市公司，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4302.NQ）为新三板挂牌公司，相关财务数据请参考其公开披露的信息。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签署的相关框架协议进行 2026 年一季度可能发生的数额预计，协议规定就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和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以及接受劳务服务等所有交易均应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价格确认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平合理定价；并规定了在具体交易时各方须就交易量和具体价格签署具体合同便于履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目的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有效地进行。关联方的选择是基于对其经营管理、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了解以及地域的便利条件，利于降低采购及销售成本。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利于减少公司交易成本，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6 日